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行使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发行了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科创票据）（债券简称：24 通威 GN003（科创票据）；债券代码：132480021.IB；发行时主体评级：AAA；债项评级：无），发行金额为 5 亿元，主承销商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联席主承销商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根据《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科创票据)续发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设有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为保证上述权利行使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3. 债券简称：24 通威 GN003（科创票据）
4. 债券代码：132480021.IB
5. 发行总额：人民币伍亿元（¥500,000,000.00 元）
6. 存续总额：人民币伍亿元（¥500,000,000.00 元）
7. 债券期限：3（2+1）年

8. 发行票面利率：2.60%
9. 起息日：2024年3月15日

二、权利行使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1. 原票面利率：2.60%
2. 调整（BP）：-45
3. 调整后票面利率：2.15%
4. 利率生效日：2026年3月15日
5. 未回售部分债券利率：2.15%，计息期间2026年3月15日至2027年3月14日。

（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 投资人回售申请开始日：2026年2月25日
2. 投资人回售申请截止日：2026年3月2日
3. 回售价格（元/百元面值）：100元
4. 行权日：2026年3月1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5. 投资人回售申报的撤销：前述回售登记期限届满后，已登记回售的投资人，可在行权日前两个工作日17:00前申请撤销回售申报，申请回售撤销的投资人需提交相关申请材料，具体要求根据上海清算所规定执行。

三、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发行人在规定时间之前划付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收款账户，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在付息/兑付日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

四、本次权利行使相关机构

1. 发 行 人：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甘露

联系电话：028-86168359

2. 主承销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杨景晰

联系电话：15281358143

3. 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谢晨燕、顾银萍、陈龚荣

联系电话：021-23198708/23198888/23198682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科创票据)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行使公告》之盖章页)

